

证券代码：603933

证券简称：睿能科技

公告编号：2021-003

福建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福建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21年1月25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传真等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于2021年1月27日在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铜盘路软件大道89号软件园C区26号楼公司三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黄军宁女士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与会监事经认真审议，以举手表决方式逐项表决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已终止募投项目的部分募集资金投向的议案》，并同意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结果为：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公司变更已终止募投项目的部分募集资金投向并对外投资的事项，没有违反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本事项符合公司发展战略，有利于公司长远发展，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因此，我们同意公司变更已终止募投项目的部分募集资金投向并对外投资的事项，并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经公司监事会审议通过后，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变更已终止募投项目的部分募集资金投向暨收购奇电电气的公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已终止募投项目的部分募集资金收购奇电电气的议案》，并同意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结果为：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为进一步完善工业自动化领域的战略布局，快速拓展公司工业自动化业务，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与上海厉杉营销策划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刘国鹰先生等十二位自然人签署《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即以现金方式人民币 15,000 万元收购上海奇电电气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奇电电气”）100%股权，并且同意使用已终止募投项目的部分募集资金人民币 15,000 万元实施本次收购，同时同意授权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杨维坚先生签署相关合同及其他法律性文件。本次收购完成后，公司将持有奇电电气 100%股权。

本事项有助于提升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丰富工业自动化产品种类，有利于充分发挥协同效应，提高公司的业务规模及盈利水平，对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具有积极意义。本次收购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本议案经公司监事会审议通过后，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变更已终止募投项目的部分募集资金投向暨收购奇电电气的公告》。

特此公告。

福建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1月28日